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凌科技	股票代码	3009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荔	彭婵	
电话	0755-83433258	0755-83433258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16 层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16 层	
电子信箱	ir@nova.net.cn	ir@nova.ne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2,438,102.18	267,706,515.41	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47,757.80	30,538,879.90	-4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6,527,486.18	23,487,338.30	-72.21%

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227,847.62	19,245,163.94	20.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3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3.70%	-1.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2,157,971.32	965,565,560.23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3,713,517.82	829,081,393.41	-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树林	境内自然人	26.55%	34,932,600	34,932,600		
蒋小明	境内自然人	26.50%	34,857,000	34,857,000		
厦门众创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1%	8,960,000	0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613,790	0		
欧伟	境内自然人	0.73%	964,059	0		
曾林	境内自然人	0.51%	675,512	0		
张小英	境内自然人	0.34%	444,400	0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信弘泰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400,000	0		
彭海军	境内自然人	0.29%	386,500	0		
吴前栋	境内自然人	0.25%	33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陈树林先生与蒋小明先生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股东欧伟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64,059 股；股东曾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200 股，通过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66,312 股，合计持有公司 675,512 股；股东张小英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44,400 股；股东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信弘泰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00,000 股；股东彭海军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86,500 股；股东吴前栋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3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1,557,770 股扣除回购股份数 818,900 股后剩余的 130,738,8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00 元（含税），总计派息 26,147,774.00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2、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拟实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将依法履行减资程序，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由 13,155.7770 万元变更为 13,142.817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3,155.7770 万股变更为 13,142.8170 万股。该事项尚在履行相关减资程序中。

3、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两期股权激励计划处于实施状态，报告期内主要进展情况如下：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①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以及公司未达到 2022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等事项，故公司对第二个归属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06,156 股进行作废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②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履行减资程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尚未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1,557,770 股减至 131,428,17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2023 年 7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公告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8.83 元/股调整为 8.63 元/股。